

格言
MOTTO

史记

人有远虑，必有近忧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时代文库 史记

格言杂志社编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史记 / 格言杂志社编著.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1.7
ISBN 978-7-5506-0617-3

I. ①史… II. ①格… III. ①格言—汇编—世界
IV. ①H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15664号

书 名 史 记

- 编 著** 格言杂志社
版式设计 张津楠 潘云亭
封面图片 胡凝
责任编辑 张叶青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出 品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北京凤凰天下网 <http://www.bookfh.cn>
印 刷 北京泽宇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王史山村)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张 11
字 数 380千字
版 次 2011年7月第1版 2011年7月第2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06-0617-3
定 价 18元
-

(凡印装错误,可向发行部调换,联系电话:010-58572106)

总监制 李彤 总策划 谷雨

执行副主编 李鹏程

编者 王槲 宋考凤 李秋实 梁玉梅

C 目录 Contents

■ 子·列传 ■

“杯具哥”李商隐	8
托尔斯泰的忧郁	10
异国娘子军，战场花木兰	11
柴可夫斯基不在家	12
金庸的孤灯	13
杰出的外交家子贡	14
唐朝的“京漂族”	16
谁人不爱飞将军	17
美人如诗，草木如织	18
刘鹗：玩的就是心跳	20
低了头的伽利略	22
像段成式这样的唐朝记者	23
从画布到银幕	24
小兵列传	25
历史上的那些“不正经”	27
古来才大难为用	28
白居易晒工资	29
与周瑜相遇	30
和古人一起找乐	31
“古惑仔”荆轲	32

■ 典·文明 ■

圣旨考	34
开在宋词里的爱情花朵	35
李斯：中国古代思想分水岭	36
当悲剧遇到卓别林	38
选段：行走在古典山水间	39
饮一口汨罗	40
在葬礼上“庆祝人生”	41
都灵大学门前的鹰和马	41
历史，其实很萌	42
那些中国人	44
河流，在文明开始的地方	45
四面看庄子	46
时尚达人的危险	47
威尼斯假面的背后	48
大唐柳色	49
一个大清官员的世博行	50
山居秋暝，心如止水	52
偶像都是泥巴捏成的	53
坐的特权	54
那时欧洲群星灿烂	55
中国的国粹	56
残酷而浪漫的肺结核	57
18岁远行	58
麻将西游记	60

■ 纪·兴衰 ■

《三国志》的两种读法	62
德川家康：人生如负重远行	64
登黄鹤楼	65
一座城池，一段记忆	66
炒作，古已有之的冒险活	67
康熙经营的是寂寞	68
王朝更替，那一场击鼓传花的游戏	70
被囚禁的鸟	71
铜镜话沧桑	72
民国也蜗居	73
满街盛开罂粟花	74
瘟疫改写人类历史	75
小事件，大历史	76
历史浮云遮望眼	77
《后天》秦朝版	78
中国历代“男子形象”的转变	79
死蚂蚁害死活项羽	81
永不消逝的记忆	83
光绪感冒与清国伤风	84
摇晃的中国	86

■ 咏·礼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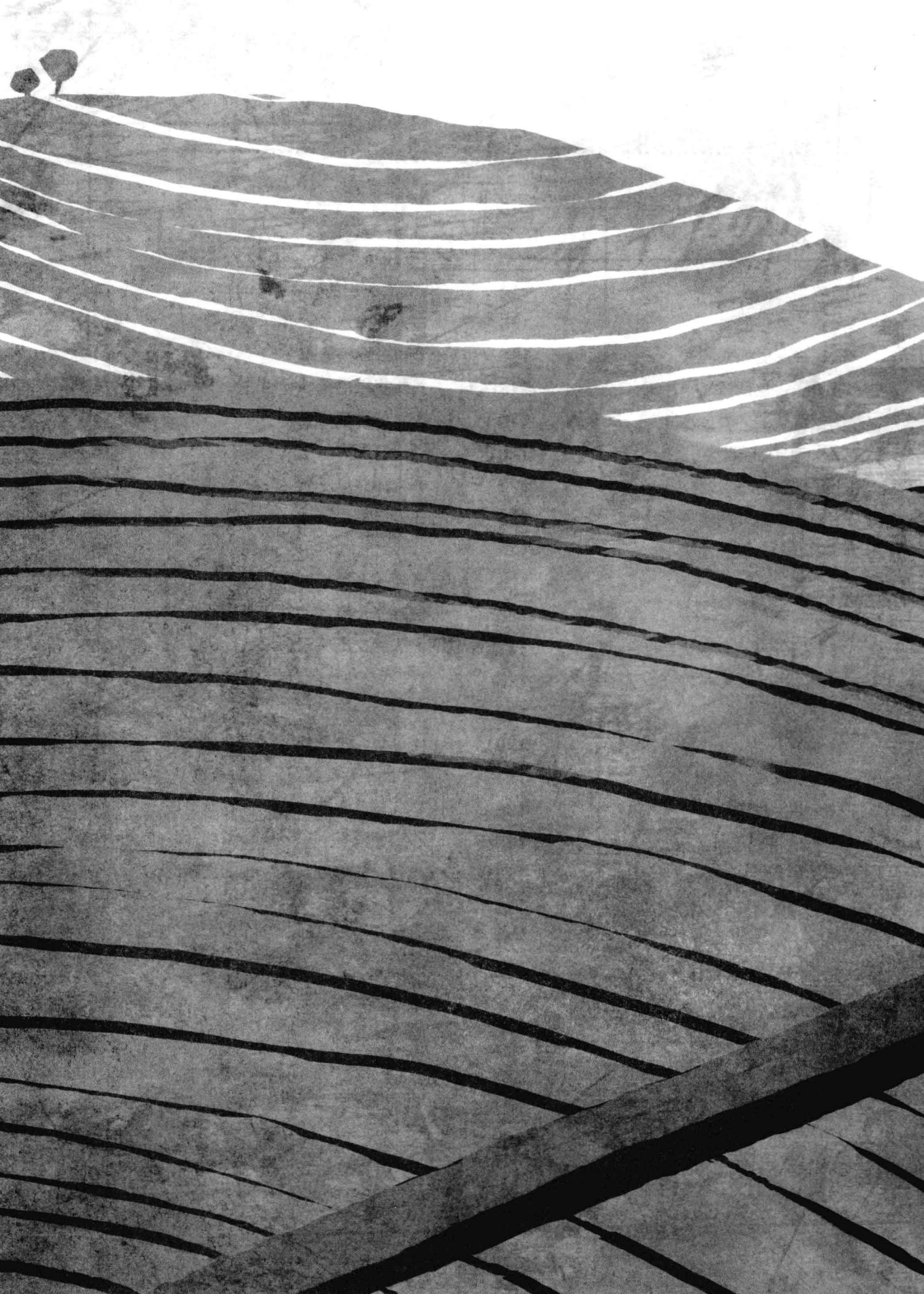
范蠡的软肋	88
当豪华邮轮抵达海地	89
那些流传了百年的故事	90
历史深处的惊悸	90
乱世飘零乱世情	91
血浓于水之爱	92
三个人的沈园	93
一千年前的一场雪，两个人	94
美军家书	95
绝交不等于停止赞美	95
华丽决斗	96
我狂故我在	97
王室婚姻，那些不得不说的的事儿	98
在黑暗中点亮一盏小灯	99
安妮日记	100
呆若木鸡曾国藩	101
穿越时空，纯属雷同	102
战袍上的情诗	103
奇怪的法律	103
“老妻”王闰之	104
当苏轼变成苏东坡后	105
最不成功的暗杀	106
善缘	107
邂逅在唐朝	108
投之以刀，报之以琼瑶	109
再见，金发卡斯帕	110
上帝不会遗忘宽恕的心	112

■ 志·云霄 ■

口吃国王的演讲	114	交杯酒的渊源	143
从木匠到巨匠	115	《诗经》里的时令菜	144
改写地图史的女画家	116	古人的冷饮	145
矮个子，也能撑起一片天	118	琴棋书画诗酒茶	146
中国古代的“梵·高”	119	民国报纸的绝妙标题	148
丑女无敌钟离春	120	人类的愚蠢历史	149
从马仔到总统	122	趣话打油诗	149
每个人都是有用的“石头”	123	和太后共进午餐	150
一把椅子，倾倒众生	124	古人肥胖更苦闷	151
自古英雄出少年	125	和金钱有关的历史趣闻	151
托尔斯泰日记	126	当曹操遇到王熙凤	152
寻找另外一棵歪脖子树	127	热帖子：我的武林，我的秘籍	154
没有冥思，笛卡尔何在	128	文人绝交七宗最	155
生命之花	129	装的历史	156
阅读的力量	130	一书一生一勒口	157
书屋：历史的背面	131	谁认识仓央嘉措	158
汤显祖的理想王国	132	“哪壶不开提哪壶”的由来	158
千年风雅	133	古代的房地产	159
古代优秀毕业生咋就业	134	说说蒙汗药	160
换种方式读历史	136	选段：古帝初封处，巍巍庙貌存	161
疯狂，然后成功	137	古人管钱叫什么	162
总是不及格的天才	138	从手帕到Napkin	163
		我还没有见过长城	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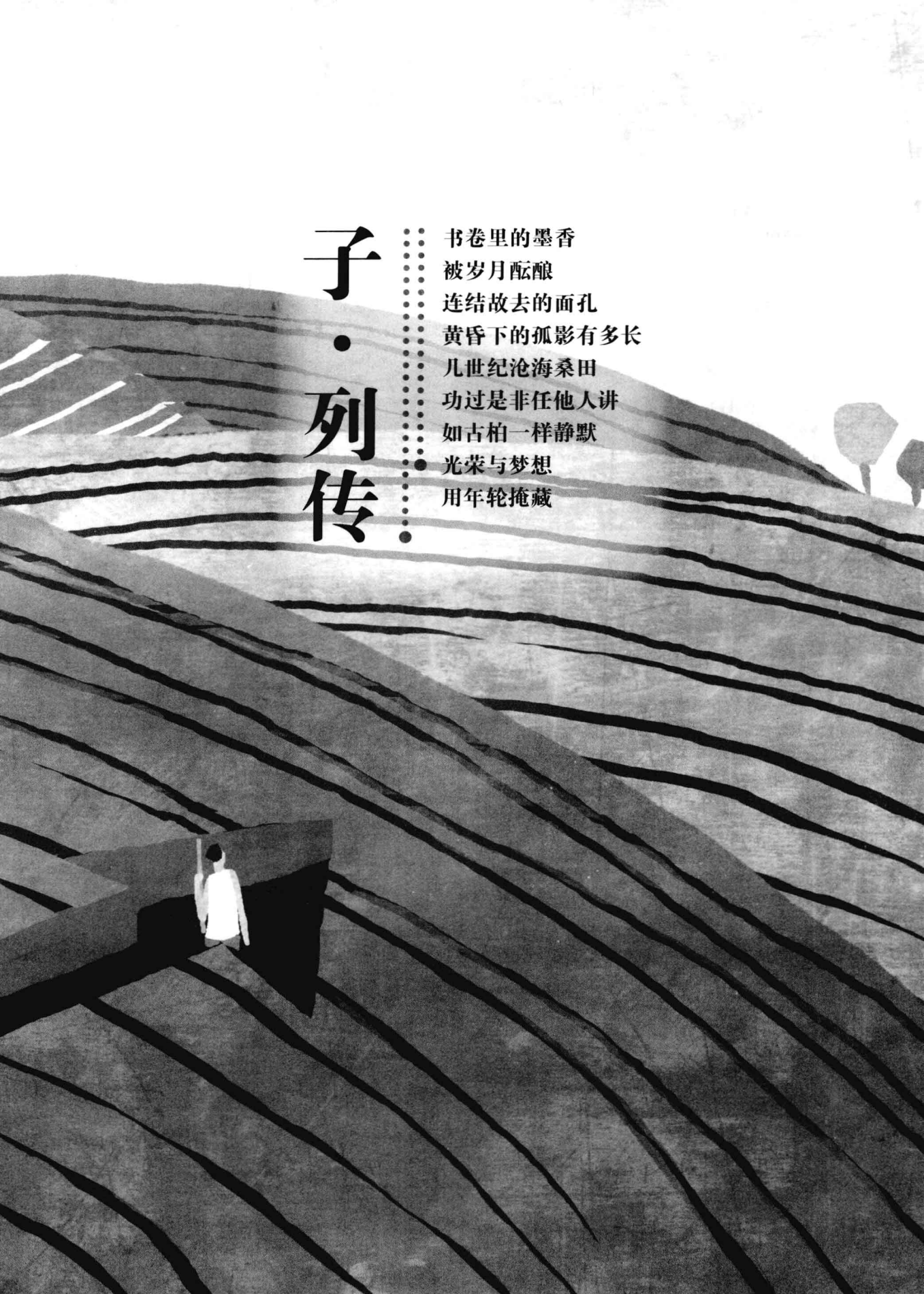
■ 博·闲情 ■

白发苏州	140	古代的魔术	166
曹雪芹写吃	142	小人书	167
细数人类取暖史	143	21世纪10年代	
		活力人生十大印记之七：和	168



子·列传

书卷里的墨香
被岁月酝酿
连结故去的面孔
黄昏下的孤影有多长
几世纪沧海桑田
功过是非任他人讲
如古柏一样静默
光荣与梦想
用年轮掩藏



◆ 佣书贩春的小童工 ◆

李商隐出生在河南，小时候他的父亲在浙江获嘉做县令（一说是幕府），一个卑微的小官。

李商隐八九岁时，他的父亲就去世了。他是家里的长子，所以要负起长子的责任。

在后来的一篇文章《祭裴氏姊文》中他写道：“某年方就傅，家难旋臻。躬奉板輿，以引丹旌。四海无可归之地，九族无可倚之亲。既耐故邱，便同遭骇。生人穷困，闻见所无。及衣裳外除，旨甘是急。乃占数东甸，佣书贩春……”

他说，我八九岁，正是跟老师读书的年纪，家里就遭遇了灾难，而作为长子，我要举着引魂幡把父亲的灵柩运回河南。四海虽大，却没有我的家；不仅河南已没有我的家，亲朋也没有一个可以依靠的。我把父亲埋在祖坟里，就成了无家可归的人了。那种贫穷卑贱的生活，是大家从来没有听说过的。

“衣裳外除”，就是孝服，中国古人服丧三年，守孝的期间是不准工作的，但是等到丧服脱下来，吃饭的问题就变得重要了。中国用“旨甘”两个字绝不会指自己，而是指孝敬母亲的。父亲死了，母亲还活着，所以李商隐要赶快找个工作孝敬母亲。

“乃占数东甸，佣书贩春”，于是他赶快在东甸报了户籍。用什么养活母亲呢？“佣书贩春”，佣书就是帮人抄写，也就是被人雇去做抄书的工作；“春”就是舂米，“贩春”就是他贩卖劳力给人舂米。这就是李商隐幼年时候所做的工作。

而作为长子，李商隐不止要谋生，古人认为扬名声显父母、光宗耀祖，这才是做子孙的一个更重要的责任。

我们从他辞藻丰富的文章中，就可以看出他的书读得好，文章也写得好。所以他读书也一定是很辛

苦的。

◆ 一波三折的“蚁男” ◆

李商隐十五六岁的时候，认识了当时的户部尚书令狐楚。唐朝时有一种风气，就是“行卷”，你把文章献给别人，能得到别人的欣赏就叫“行卷”。

李商隐把文章献给令狐楚，令狐楚一看非常欣赏，觉得这个年轻人真是有才华，就叫他跟自己一起生活，让他跟自己的儿子一起交游。

令狐楚有一个儿子非常有名，后来做了宰相，就是令狐绹，所以李商隐跟令狐绹也有很密切的关系。

这个时候，令狐楚对李商隐说，你不要写古文了，古文现在已经不流行了。

当时唐朝流行的是骈文，对偶的骈四俪六的骈文，所以令狐楚就训练李商隐写骈文。李商隐到了十几岁，应该去参加科举了，令狐楚就资助他参加考试。

李商隐接连考了三次都没有考

“杯具哥” 李商隐

◎ 张旗



中，前两次都没有考上，第三次因为生病没有去考。其间他跟随当时的华州刺史崔戎，崔戎很欣赏他的才华，把他带到兖海，也就是山东的沿海。可是李商隐很不幸，他们到了那里，崔戎就病了，第二年就死了。

李商隐再度落魄，不得已回来了，于是参加了第四次考试。

这次考试的主考官跟令狐楚的儿子令狐绹是很好的朋友。当时的考官有生杀予夺的大权，所以他问令狐绹：“你父亲的门下跟你交游的人中哪一个人最好？”令狐绹说李商隐。

过了一阵子，主考官又问他同样的问题，令狐绹还是说李商隐。如此反复，令狐绹四次推荐了李商隐。终于在这次科举考试中，李商隐考中了进士。

这岂不是一个很大的转机？可是就在他考中了进士的那年冬天，令狐楚死了。

前文有提：父母之丧当守孝三年。令狐楚死了，那么令狐绹就要守丧三年，这三年，李商隐要依附什么人呢？

◆ 官场底层挣扎的草根 ◆

很多人都误读了李商隐，认为他只会写爱情诗，其实不然。

中国的读书人一向抱持的理想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所以当李商隐一考中进士，他所关心的不是自己的身价，而是国家的治乱。

他写了《行次西郊作一百韵》，描述他经过当年被战乱洗劫、被剥削掠夺的农村的凄凉景象。

他说，我经过很多村落，种田的农具都弃在道旁，牛饿死了，十家住户没有一个活着的，就算看到一个活着的人，他看到客人来了就转过脸去，因为身上没有衣服，没有脸面见客人……你看，这是什么样的政治，老百姓过的是什么样的

生活？

“我愿为此事，君前剖心肝”，李商隐说我愿意为国家把这样的灾苦告诉皇帝。“叩头出鲜血，滂沱污紫宸”，我愿意在皇帝的玉殿前叩头，直到头流出鲜血来。但是，“九重黯已隔，涕泗空沾唇”，君门九重，哪里是这么容易见到的？我的涕泪从眼睛流到嘴唇。他说现在的朝廷是“使典作尚书，厮养为将军”，没有道德、没有修养、没有能力的都做了将军。“慎勿道此言，此言未忍闻”，这个话我们千万不要传出去，不能让人听见。但是，天下有传不出去的话吗？

第二年，李商隐又去考试。据李商隐记载，“博学宏词”考试有很多考官，有两个考官把他录取了，录取名单报到中央，中书省里最有地位的人说“此人不堪”，所以把李商隐的名字抹掉了。

这是他写《行次西郊作一百韵》的第二年，这首诗传出去了，他把这些当官的骂得狗血淋头，所以当然也就没有被录取。

◆ 与粉丝未遂的艳遇 ◆

后来，李商隐又考了一科“书判拔萃”，他考上了，被派到了弘农县做县尉。尉官只是县令手下供驱使的小官，没有职权。县大老爷要审案子了，李商隐就负责把犯人带上来；等到黄昏了，再把犯人带回去……

《燕台四首》是李商隐笔下非常美丽、非常香艳的诗，是分春夏秋冬四首来写的。

那么《燕台四首》究竟说了些什么呢？前人有不同的说法。

有人说“燕台”代表使府，节度使的幕府叫做燕台，认为这是爱情诗，一定是李商隐跟使府后房的姬妾有一段恋爱的故事。

第二种观点认为他可能是在学仙玉阳的时候写的，他所爱的这个

女子是一个道士，这个女道士被人娶走了，所以诗中多引仙女故事。

另外跟《燕台四首》相关的一个故事是柳枝。第一个被李商隐的诗所迷住的人当然不是我们，是当时一位叫柳枝的女子。

李商隐曾写过《柳枝五首》，序言中说，柳枝是洛阳的一个女子，“生十七年，涂妆绾髻，未尝竟，已复起去”。这个女子17岁了，还不会好好把头发梳整齐，她喜欢“吹叶嚼蕊，调丝撮管，作天涯风涛之曲，幽忆怨断之音”，所以邻居都以为她是断断嫁不出去的。

有一天，李商隐的堂兄弟让山，下马在柳枝家旁边，吟诵《燕台四首》里的诗。

柳枝听到，就问：“谁人有此？谁人为是？”这两句话问得，真是让人看到这个女孩子的动情之处。谁人有此？谁人为是？——是什么人能写出这样的诗篇？什么人能有这样的感情？

于是让山就告诉她“此吾里中少年叔耳”。于是“柳枝手断长带”，打成一个结，请让山约李商隐来相见。

次日，李商隐就和让山并排骑着马到柳枝家门口，柳枝这天把头发梳得很整齐，“丫环毕妆，抱立扇下，风鬟一袖”，“说后三日，邻当去溅裙水上，以博山香待，与郎俱过。”说三天以后，有一个袈裟的节日，我要烧一炉博山香等着你来。

回去后，李商隐的行李被偷了，他没有办法，只好跟着朋友离开，所以三天之后就失了柳枝的约。

等到冬天下了雪以后，他的堂兄弟让山来见他，李商隐问起柳枝，让山说，柳枝已经被人娶走了……

（摘自《时代青年·悦读》
2010年第9期，小黑孩图）

托尔斯泰的忧郁

◎ 朵渔

1910年11月10日，列夫·托尔斯泰决定离去。“为什么要按照上帝的要求去生活呢？因为若不这样，最终归于死亡的生命就毫无意义。”凌晨5点不到，他就吩咐车夫套马，带上日记、铅笔和羽毛笔，匆匆逃离了波良纳庄园。从这一天开始，19世纪的大门在他身后缓缓关上。

从“疯人院”到修道院

托尔斯泰早就想离家出走了。1884年是第一次，但走到半路，他就感到自己尚缺乏力量，不得不返回家中。他在日记中这样写道：“我难过极了……真不该不走。看来这是不可避免的。”他对自己小国寡民的庄园主生活感到羞耻。

早在19世纪80年代初，他就希望能按福音书的指示，把自己的全部财产分给穷人，并身体力行，开始在日常生活中逐步实行平民化，布衣素食，体力劳动。

“有个时期我曾经以自己的才智、门第自傲，现在我知道了，如果说我身上有什么好的东西，那就是一颗敏感而又能够爱的善良的心。”

他在《忏悔录》中说：“我们这种富豪的、博学的人们的生活不仅使我反感，而且失去了任何意义。”他决定放弃自己的利益，放弃家产和版税，统统分给穷人，以求得良心上的安稳。这一决定让他的妻子大为恼火，二人之间齟齬不断，托尔斯泰的耳根再也难以清静。

“这一切如何了结？”他认为“一切时代的优秀分子”都应该好好考虑这个问题。人的生而不平等、人类尊严感的丧失、人性的罪、政治的恶……这一切如何了结？他不认为“暴力抗恶”是一个可选择的道路，暴力本身即为恶，其最终导向的结果仍然是一种恶。

托尔斯泰于是强调“道德的自我完成”，他在1908年的日记中写道：“是啊，需要进行自我修养——我在80岁的今天所做的，正是我十四五岁时怀着特有的热情所做过的同一件事：自我完善。”这种“自我完善”以克服自我为中心并劝人为善，“要想使人们的状况好起来，必须使人们自己好起来……而为了使人们好起来，必须使他们越来越多地关注自己，关注自己的内心生活”。

他成了一个悲天悯人的、宗教教主式的人物——看到冬天里的乞妇，那乞妇又冷又饿，“而我穿着暖和的短羊皮袄，一回到家就大吃鸡蛋！”他感到痛楚、羞愧；

看到街上的妓女被带进警察局，“而我却在一间干净舒适的房间里躺着看书、喝无花果泡的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对此无法忍受，内心深受煎熬。但人们在这些司空见惯的现象里照样过他们的日子，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世界很正常，发疯了的只能是托尔斯泰，他说：“我知道，我是疯子。”“我在这疯人院里难过极了。”

最终，托尔斯泰选择了飞越人间的疯人院，离家出走。他希望自己的老年能够像印度人一样离开家庭到森林里去。他在出走那天夜里写道：“我的做法与我这种年纪的老人通常的做法一样，即抛弃俗世生活，以便独处，在一处僻静的地方度过一生最后的时日……”他要像一头自由的野兽，为自己寻找一处干净的死亡之地。他逃到奥普京修道院后，因已被革出教门，他怕自己不被接纳。站在修道院院长居室的台阶下，他脱帽伫立，不敢贸然进去，先请人传话：“请您说一声，我是列夫·托尔斯泰，也许我不能进去吧？”院长迎出来，张开双臂说：“我的兄弟！”托尔斯泰扑到院长怀里痛哭失声……

“耻之于人大矣”

我们今天还有这样的人物吗？作为精英集团的一部分，我们如今的知识分子还能在穷人面前以富贵为耻，在暴力面前以怯懦为耻，在专制面前以枷锁为耻，并在自我的心灵和头顶的星空下深深忏悔自己的罪责吗？

孟子曰：“耻之于人大矣。”耻，从心，耳声，也就是说，“耻”是跟心和耳朵有关的。古人称耳环为“羞耻”，左耳环叫“羞”，右耳环叫“耻”，最初的耳环就是用来规范女子走路姿势的。

人若无耻会怎么样？顾亭林说：“不廉则无所不取，不耻则无所不为。”人若无耻，是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因此管子说：“礼义廉耻，是谓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

知耻方可后勇，只有苦苦追求，深深自责，才能完成人格的自我完善。摇笔弄舌是简单的，振臂高呼也不难做到，难的是要对自己采取行动。

1910年11月20日，列夫·托尔斯泰，这位俄罗斯19世纪的良心，黄金时代的缔造者，死在他出走的途中。

死前，托尔斯泰说：“其实……我爱很多……他们怎么……”这是他最后的话，我们可以试着将其补充完整。

（摘自2010年11月11日《南方周末》）

异国娘子军，战场花木兰

人物



花木兰替父从军，驰骋沙场，报效国家的故事在中国家喻户晓。在历史的长河中，“巾帼不让须眉”的花木兰式人物并不少见，她们中的不少人因经历奇特而被载入史册。

俄国的女骑兵下葬仍穿男儿装

18世纪，俄国有位女文学家，名字叫杜罗娃。有军人家庭背景的她从儿时就想参军作战，无奈女儿之身阻碍了她的梦想。1807年，当哥萨克军团路过杜罗娃所在的城市时，她毅然脱下连衣裙，换上男兵制服，加入了哥萨克骑兵。战斗中，她舍生忘死，屡建奇功，被俄军最高司令部授予乔治十字勋章，她也由此而晋升为骑兵大尉。后来因为负伤，暴露了女性身份，她才不得不离开了部队。从此，杜罗娃开始了文学创作生涯，做了一名拿笔的兵。以自己的经历为蓝本，她创作了自传体中篇小说《一个女骑兵的札记》，受到了当时著名的诗人普希金的赞赏。她也以突出的文学成就，声名远播。1816年，杜罗娃去世，下葬时，她穿着男子的服装，葬礼是隆重的军人葬礼。1983年，在杜罗娃诞辰200周年之际，苏联政府在她的家乡为她建立了青铜塑像。

英国女军医隐瞒身份五十年

19世纪，英国有位才华出众的大学生，名字叫巴莉。15岁时，她就在爱丁堡大学荣获了医学博士学位。后来，她投笔从戎，在军队里当了医助。在硝烟弥漫的战火中，巴莉抢救了许多伤病员，立下了赫赫战功，最后荣任英军监察长（这是军队里最高的医疗职位）。自从军到故去，她在军队里默默干了近半个世纪，被认为是响当当的男子汉，只在故去尸检时，巴莉才露出“庐山真面目”。但英国当时对妇女十分歧视，英国官方不敢正视这种现实，更不敢向外界公布，在死亡鉴定书和墓碑上，依旧把她当做男性处理。若干年后，这个秘密才被世人所知晓。

美国勤务兵芳名写入军队史

美国姑娘德波娜·桑泊，出生在马萨诸塞州的一个贫穷农人之家。她从小向往军人生涯，倾慕男子汉的“英雄气概”。但当时美国的军队不收女兵，25岁那年，德波娜灵机一动，剪去金发，穿上男装，去

招兵处投军。从此，德波娜改名为迪莫希·塞耶，成为军中一员。然而好景不长，一次她同伙伴去酒店饮酒，因醉酒而露出了“马脚”，结果被上司除了名。

但是，姑娘并没死心，回家后精心选购了一块呢料，并请人做了一套时髦的男装，再次乔装男子汉，结果再次骗过了一个军团军官的眼睛。这一回，她成了威武的二等兵罗伯特·舒特莱夫！此后，德波娜屡建战功。一位将军看德波娜勇猛机敏，特意把她召回司令部当了勤务兵，直到患急病被送进医院，人们才发现“他”竟是个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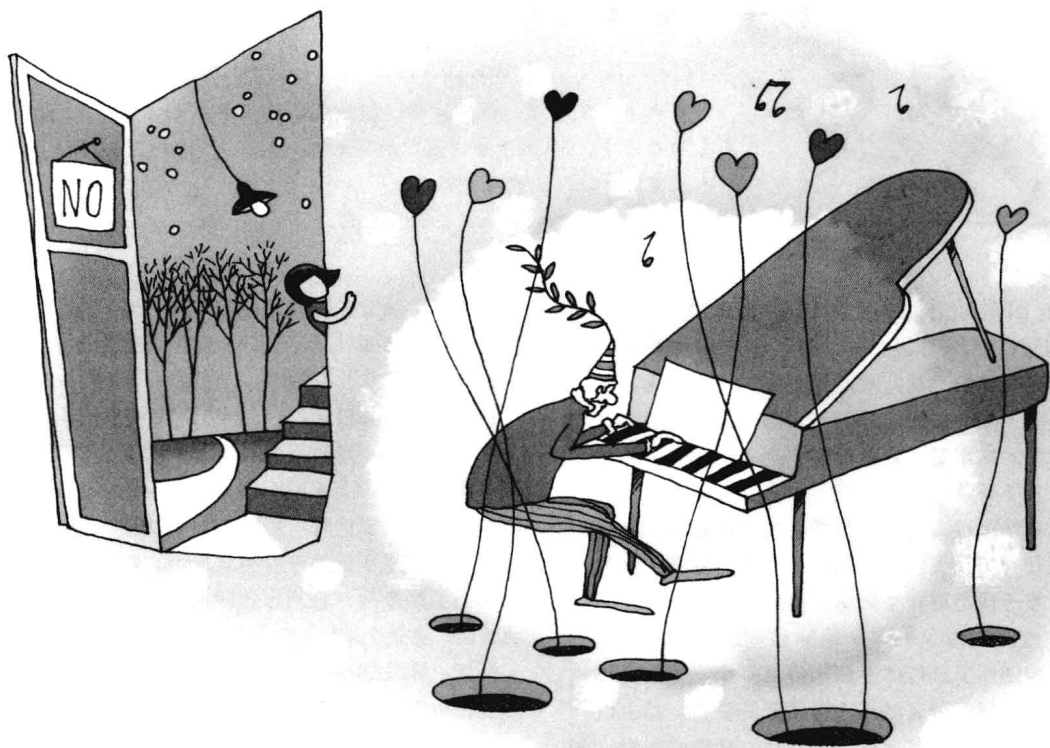
最终，德波娜还是被辞退了。离队前，将军为她召开了庆功会，并建议将她的芳名写进美国军队史。

日本皇后三征朝鲜

女扮男装的“花木兰”并不都是以正面形象示人的，日本的神功皇后就是其中的代表。她虽然能征善战，但因其在世界历史上的侵略行径而备受争议。

神功皇后是日本第十四代天皇仲哀天皇的皇后。她在丈夫仲哀天皇去世后摄政长达69年，权倾一时，是日本历史上首位女性统治者。

《日本书纪》记载：神功皇后为应验神灵之语，“以海水洗发”，结果头发分成两边，梳不拢了，皇后“因此结发为髻”“扮成男子相貌”。乔装打扮后，她宣布征讨令，并亲自召集兵士操练，誓师西征攻打新罗。公元200年9月，神功皇后第一次攻打新罗时，已身怀六甲，但这阻止不了她的野心。在日本的突袭下，毫无准备的新罗王朝未作抵抗就竖起了白旗。朝鲜半岛另外两国百济和高句丽也相继宣布愿意做日本的藩属，并向它进贡。公元249年，百济和新罗使者一同到日本入朝纳贡。新罗的贡品又多又好，百济贡品却又少又差，神功皇后便质问百济使者，使者答复说贡品在途中被新罗劫走了。神功皇后为了显示“主持正义”的姿态，当年再次出兵讨伐新罗。262年，神功皇后第三次征讨新罗，征讨的原因是新罗王没有按时入朝进贡。



柴可夫斯基不在家

◎ 陈丹燕

在我的印象里，柴可夫斯基的家是一栋傍着些白桦树、站在一条冻得白白的路边的小房子，灰色的，也许是因为在冬天时见到它的缘故吧。

路过莫斯科河的时候，我看到那条河已经冻得像大地一样硬了。柴可夫斯基年轻的时候，曾经跳进这条河里自杀，可是他并没有死，只是得了一场肺炎。听说他是一个天生忧郁的人，很小的时候，听《唐璜》会感动得大哭。

在我的印象里，柴可夫斯基家的那些白桦树细如发丝的枝枝条条，像女子的长发一样，在风里轻拂着，站立在阴郁的、灰白色的天空下，与托尔斯泰和屠格涅夫的小说里描写的将要下雪的冬天下午的

情形一样。在这样的下午，我去看柴可夫斯基的家。

1893年，他离开这里去圣彼得堡。那时他刚刚完成了《悲怆交响曲》，那是首能听到许多哭声的曲子，开始的时候好像是在大哭，后来则是在啜泣，他就是这么一个伤心的人，留着一把大胡子。听说，他在旅途中喝了不干净的水，染上了霍乱，到圣彼得堡后不久，就死了。沙皇因为他的音乐和声望而厚葬他，葬礼隆重。我站在柴可夫斯基家的门前看了看那条灰白色的路，许多年前的冬天，也是这样一个酝酿着大雪的时候，他从这条路上奔赴死亡。

柴可夫斯基家的木头门上，还保留着当年他亲手做上去的一块小

告示板，上面写着“柴可夫斯基不在家”。为了不让别人打搅自己写曲子的清静，他把这个小木板常年挂在大门上。那时候他已经成了俄罗斯有名的音乐家。

他总是把俄罗斯民间的曲风放在自己的音乐里，俄罗斯曲子里本来的忧伤，加上他自己的忧伤，那重重叠叠的痛楚，常常明亮柔和地表达出来，像眼泪那样晶莹，这就是他迷人的地方吧。

他写了交响曲，写了歌剧，写了芭蕾舞曲。不喜欢他的人，把他叫做“哭泣的机器”，而喜欢他的托尔斯泰，会被他感动得老泪纵横，说：“在他的音乐里，能听到俄罗斯在哭泣。”

在他家的起居室里我看见他的

钢琴，合着琴盖，像一只睡着的天鹅那样伏在靠门的地方，那就是他写曲子的地方。

《花之圆舞曲》就是在这里写下来的，还有《第一钢琴协奏曲》，以及《悲怆交响曲》，还有《天鹅湖》，那是他去莱茵河中部看到两岸的古堡以后回来写的。这架钢琴，年年在柴可夫斯基音乐节的时候，供一个最优秀的年轻钢琴家演奏一次柴可夫斯基的曲子，那是和去参加李斯特钢琴比赛的优胜者可以得到一小撮李斯特的头发同样的荣誉。

一个人的生活就是这样的吧。站在柴可夫斯基的大钢琴边上，我这么想。

那是一间幽暗的起居室，不光是因为阴沉的冬天的缘故，还有它沉郁的气息、老式的沙发、旧了的缎子、厚厚的旧书。钢琴在那里伏着，像一只正在做着噩梦的天鹅。小小的窄窗，外面是摇曳的白桦枝，没有一片绿叶的细枝条。

在窗前眺望的，在高背椅子里独坐着的，在一块磨薄了的波斯毯上踱着的，在钢琴上倾诉的，就是在忧伤而明丽的俄罗斯曲风里潜伏着的柴可夫斯基脉脉不得语的心思吧。

在起居室的墙上，挂着一些照片。那里有一个深色头发的女人的照片，她是梅克夫人，柴可夫斯基的红粉知己，以一个富有寡妇的身份，供养音乐家的生活、起居、创作和旅行，因为她热爱柴可夫斯基的音乐。

我知道梅克夫人，是在大学时代。通过电台的广播剧，梅克夫人的声音优雅迷人。

在我的记忆里，听到那个广播剧，也是一个阴冷的、灰白的冬天下午，我手里的热水袋一动，就发出哗啦哗啦的水声。黑色的小收音机里传来19世纪俄罗斯马车的声

音，梅克夫人在街上偶然遇到了柴可夫斯基——她的供养人。她的声音颤抖起来，因为他们的约定是：永远通信，但不见面，不相处。于是，她对马车夫说：“快走！”但是柴可夫斯基的声音已经响起来：“夫人。”那是一个温柔的男声，带着一丝丝美妙的鼻音。那是在充满了幻想的80年代，我的大学时代，柴可夫斯基在想象中复活的声音。那时，我们谁也不知道他真实的痛苦，年轻的心，为这个忧郁的音乐家着了迷。他们慌乱地说了一些什么，我已经不记得了，我的感觉，是两个陷在爱情里不能自拔所以远离的青年在说话。站在柴可夫斯基的起居室里，站在梅克夫人的照片前，我想起黑色的“红雷”牌收音机里那个优雅的声音，和那个温柔的声音，还有那里营造出来的柏拉图式的温情。

这就是一个人的生活吧，我想，像柴可夫斯基那样的一个人，生活像一条夜晚湍急的河流那样不安，但到了月明风清的时刻，每一颗水珠都变成了钻石和珍珠。

柴可夫斯基的卧室小小的，只有一张看上去极不舒服的单人床，

很高、很窄、很短，像是不愿意在孤寂的床上流连，一定要把它弄得不舒服，到累极了才会睡去，只要一醒就会离开。

这样的一张床，与皇宫里沙皇描金的大红床比，真是连被单的褶皱里都写满了“负疚”这两个字。

窗子面对着一个冰封的小湖泊，看上去像是《天鹅湖》的布景。湖面上冰雪的反光照亮了小小的房间，照亮了宽条子的地板和床前放着的一双天蓝色的绣花拖鞋，那是柴可夫斯基的拖鞋。要一双秀气白皙的脚，才能穿得好看的绣花拖鞋，天蓝色里带着一丝丝凄厉，和那张单人床配在一起。

那个阴霾的下午后来忍不住下了雪，簌簌有声的大雪将一切都埋住了，冰封的小路、小湖、佣人的矮房顶，全都被大雪埋起来了。在我的印象里，那是我看到的最优美的大雪，我站在柴可夫斯基家的窗前眺望着它们，它们像无数穿着白色短裙的芭蕾舞女那样轻盈地滑落下来，落在我的面前，然后躺在那里……

（摘编自《木已成舟》，上海译文出版社，稻荷前图）

金庸的孤灯

◎ 亦舒

想起来，并非那么遥远的事，当年明报馆在湾仔谢菲道，我去见工，完了之后，有人说：“你去看查先生。”

那真是最奇怪的办公室。简陋到极点，门虚掩着，一盏孤灯。一位中年男子伏案疾书，闻声抬起头来，寒暄几句。

少年的我根本不愿走近。随即下了楼，心里想着：做老板要如此刻苦，真划不来。

其实他那时才四十岁左右，可是不知怎的，年轻之际，他已像个中年人。成功当然有所得，可是付出的代价只有当事人才最明白，创业所费时间心血，不足为外人道。

读者最开心，所费无几，捧住《射雕英雄传》读了又读，每次都兴奋得搔头拍腿，说：“都会背了，不知为何激动，没有这几套书，不知如何是好。”

后来他的办公室装修得美轮美奂，书房面积也非常宽敞，可是我总记得那一盏孤灯，他那一天究竟在写什么？社论，抑或是小说？

（摘自《乐未央》，新世界出版社）

民间有一句俗语，叫做“只有相中意，没有做中意”，其实，老师看学生也一样。比如，在孔子的弟子中，我们都觉得颜回除了“君子固穷”，会顺着老师的意思说话以讨欢心之外，简直是“百无一用是书生”。可是，孔子就是喜欢他，把他当模范学生，动不动就拿颜回作为榜样，你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

同样，我们都觉得子贡是个人才，不但口才好，而且会办事，预测力特强，是个很牛的人物。可是孔子却说“巧言令色者，鲜矣仁”，而“君子不器”，你子贡最多也就是一个宗庙里的祭器罢了。所以，有一回孔子问子贡：“你和颜回比，谁更强些？”子贡也答得不阴不阳：“我哪儿敢跟颜回比啊，颜回能举一反三，我只能由一推二！”

可是，关键时刻，颜回就不顶事了。一个身处陋巷的穷学生，自食其力都有问题，岂能“治国平天下”？这不，孔子的祖国鲁国遇到大麻烦了，是齐国的田常想作乱，可是又忌惮几位老臣从中作梗，于是就调虎离山让他们去攻打鲁国。

孔子一听到这个消息就急得不行，赶忙召集众弟子说：“鲁国是我们的父母之邦，祖坟都在那儿。现在情势这么危急，你们怎么不出去阻止啊，难道让乱臣贼子来刨我们的祖坟吗？”

弟子们一听，纷纷站出来，表示愿意前去拯救鲁国，子路、子张、子石，一个个义愤填膺、摩拳擦掌，可是孔子都摇摇头，阻止了他们。这时，子贡站了出来，请求前去，孔子深情地看了看这个弟子，二话没说就同意了。看来，孔子并不糊涂。他知道这个学生太有才了，只是不像颜回那般恭顺，所以老先生有时看他不顺眼。

杰出的外交家子贡

◎ 岑燮均



可是，批评归批评，鲁国有事，还不得子贡去摆平吗？

且说子贡领了师命，一路赶到齐国，见到了田常，就激将田常道：“你攻打鲁国，那是大错特错啊。鲁国城矮国小，君臣昏聩，百姓厌战，怎么攻得下呢？要打就去打吴国，吴国城高池阔，宝物满地，而又兵强马壮，攻打起来，一定能马到成功！”

田常一听，这不是消遣我嘛，就来气了，脸色一沉，不客气地说：“你这样说反话，是何居心？”

子贡微微一笑，示意田常稍安勿躁，依旧不疾不徐，娓娓道来：“我听说啊，忧患如在朝廷，应去攻打强国；忧患如在百姓，才去攻打弱国。您说您的麻烦在哪边呢？”子贡看了一眼田常：“不就在朝廷吗？你现在派他们去攻打鲁国，要是攻破了鲁国，那他们不是更得意了吗？回到朝廷，势力不就更大了吗？那你在朝廷还有立锥之地吗？所以说，你倒不如派他们去攻打吴国，吴国岂是能轻易攻下来的？”子贡一摊手掌又说：“这不就结了？把他们拖死在战场上，您不就可以把持朝政了？”

这话真是说到田常的心坎上了，他哈哈大笑，连连向子贡竖大拇指。突然，他僵住脸说道：“虽然这样，可是我的军队已开到鲁国边境了，现在忽然调头，他们会怀疑我，那我该怎么办？”

子贡略一沉吟，说道：“你且按兵不动，我出使去一趟吴国，让吴国出兵来救鲁伐齐，那你不就可以顺势迎战吴国了？”田常想了想，就答应下了。

子贡见到了吴王，说道：“现在齐国就要去攻打鲁国，若是鲁国归了齐国，齐国岂非更加强大了？那作为邻国的吴国不就危险了？一个霸主，是不会允许强敌出现在周边的，何况您是要扬名立万的人，何不趁此机会前去救鲁伐齐？这样，一方面张扬了正义，震慑了诸侯；另一方面也遏制了齐国的扩张，岂非一举两得？”

吴王一听，觉得甚是有理，只是担心身后刚被打败的越国贼心不死，一旦后方空虚，就会趁机东山再起，卷土重来，那不就要两线作战，腹背受敌？于是说道：“等我灭了越国再出兵吧。”子贡一笑，摇头道：“大

王不必担心。我知道您真正讨厌的是越国，可是等您灭了越国，那鲁国也就不保了，而齐鲁的力量加起来却大于吴越，到那时您不仍旧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我今去见越王，让他派兵追随于您，那您不就抽空了越国之兵，还担心什么呢？”吴王听了很高兴，就派子贡到越国去。

越王一听吴王派使前来，哪敢轻慢？就早早清扫道路，在城外恭敬迎接。子贡一见越王，就故意悄悄对越王说：“现在我已说服吴王去伐齐救鲁，只是吴王担心越国不老实，说‘等我灭了越国才行’，吴王这样惦记着越国，我私下替大王着急啊！”

越王一听，果然心惊肉跳，赶忙请求子贡道：“不瞒先生说，我们越国是恨吴国，只想与他们拼命，可是以我们目前的实力，那无异于以卵击石。因此，请先生指点一二，以便让我们躲过一劫，我们越国人民永记先生的大恩大德！”

子贡装作体己的样子，点点头，对越王说：“其实，吴国的朝政也乱得一塌糊涂，这你大概也是清楚的吧？吴王是一个刚愎自用、好大喜功的人，你若能派兵追随他出征，必能使他消除对你的怀疑，激发他的伐齐之心。假如他打败了，那就是你的福气；如果打赢了，也不要紧，他必然会挺进中原，与晋国争霸。到时，我会北上游说晋国，让他们攻打吴国，扼住吴王称霸的野心。这样，吴国的精锐在齐国消耗得差不多了，重兵又被晋国拖住，你就趁他们疲惫不堪之际突袭，绝对可以一举灭吴！”

越王听了很高兴，答应依计行事。子贡走时，越王送金子两千两，宝剑一支，以示酬谢，但都被子贡婉拒了。

子贡回到吴国，对吴王表白了一番越王的忠心，并说越王已答应派兵让吴王调遣，绝对忠诚于吴国。过了五天，越国派文种前来进献兵器和铠甲，说越王愿亲自带兵为大王效劳。文种表演得天衣无缝，吴王深信不疑，就问子贡：“越王跟随同去，可以吗？”

子贡说：“我看不宜同去。你已抽空了人家的国家，带走了所有军队，再让其国君效犬马之劳，这是不义的。何况，军队不让他们的国君沾手，不就更好吗？”吴王一

听，言之有理，就拒绝越王随军。到此，吴王已高枕无忧，万事俱备，就集合吴越之军，倾巢而出，攻打齐国。

这边，吴王忙着攻打齐国——齐国的田常就名正言顺地把驻扎在齐鲁边境的军队调到了齐吴边境；那边，子贡就赶到了晋国。他对晋君说：“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万事须得未雨绸缪才好。现在，吴国正在攻打齐国，形势将发生大变化。如果吴国战败，越国必然趁机复仇；如果吴国战胜了齐国，那么吴王必然会趁热打铁，逐鹿中原，进逼晋国。到时，晋国就危险了。”

晋君听了，很是紧张，请教子贡怎么办。子贡说：“水来土掩，兵来将挡，只要你抓紧军队建设，有备无患，那就等他来了好了。”晋君照办，早早调兵遣将，做好准备。

子贡回到鲁国，果然边境之患已经解除，总算不辱师命，可以向孔子回报了。可是，齐国正与吴国激战方酣，结果是齐国大败，被吴国俘获七军。吴王大喜过望，他志满意得，不顾将困兵乏，决计挥师西进，直抵中原，和晋军相遇于黄池。

现在，是两个超级大国争斗了。吴军劳师远来，已是强弩之末；晋军早有准备，以逸待劳。就算是本来力量相等，现在也将不利于吴军，何况晋国乃是老牌帝国，实力雄厚。于是，在对峙之际，晋军趁吴军立足未稳，来了个突然袭击，打得吴军措手不及，兵败如山倒，吴军大败，功亏一篑。而开弓没有回头箭，吴王已经走投无路了。他以为越国真的已被抽空，他哪里知道，越国十年生聚，十年教训，韬光养晦，藏甲无数——那追随他的三千越兵，只是一个障眼法而已；真正的越军，早在背后虎视眈眈，专等着吴军败下阵来，收拾他们。

现在，越王听到吴军被晋军打得大败，大喜过望，真是天赐良机，岂有坐失之理？于是，立马集结军队，渡过钱塘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吴国进袭。越王勾践等这一天已等了十年，现在终于可以一洗前耻，报仇雪恨了。吴王得到消息，越国叛离，大吃一惊，更无心恋战，马上撤军赶回来——可不能让越国端了自己的老巢，死无葬身之地。于是，越军与吴军在太湖一带激战。越军是一支精锐之师，复仇心切；而吴军是疲惫之师，军心不稳。就这样，吴军节节败退，退进都城，被越军围了个水泄不通。不久，就被越军攻下都城，围住王宫。结果是，吴王被杀，吴国灭亡。

三年之后，越国在南方称霸，成了威震一方举足轻重的强国。

春秋之际，风起云涌。诸侯称霸，战乱不已。各国鹬蚌相争，又相生相克。若要在这样一个弱肉强食的国际环境中，利用外交关系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须得纵横捭阖，充分利用各国的复杂地缘关系，摸准各国的要害和主政者的心思，借力用力，因势利导。子贡出使之时，灵活应变，见招拆招，两面三刀，通过力量关系的“长链”，最终保全了鲁国，出色地完成了孔子交代的任务——这不得不归功于子贡对政治敏感而准确的把握。

可以说，子贡是儒门最杰出的纵横家、外交家。子贡一出，搅动了春秋的大变局——存鲁，乱齐，破吴，强晋而霸越。“一言兴邦，一言亡国”，即此之谓也。

（摘自《文史天地》2010年第8期，白云轩主人图）

“京漂族”是指那些长期在京城工作和生活但没有京城户口的流动人口。如今北京的“京漂族”就多达360万人。这个数据仅指在北京居住了半年以上并且办理了暂住证的人数，如果算上短期的和没办暂住证的，估计不少于500万人。

“京漂族”算不上新生事物。唐朝的时候，首都长安就有不少“京漂族”。如大诗人王维、杜甫、孟浩然等，都曾当过“京漂族”。

——王维——

“京漂族”中的佼佼者

王维15岁时就到京城交游了。由于天资聪明，多才多艺，王维一到长安很快就成为了王公贵族的宠儿。《旧唐书》中说：“凡诸王驸马豪右贵势之门，无不拂席迎之，宁王、薛王待之如师友”，“尤为岐王所眷重”。此外，从王维的《从岐王过杨氏别业应教》《从岐王夜宴卫家山池应教》等诗也可以看得出，他经常是王府的座上客。

王维虽然在京城混得不错，但毕竟是“京漂族”，身在他乡难免经常思念故乡和家人。17岁那年的重阳节，他作了一首《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这首诗实际上也是当代“京漂族”思乡心情的真实写照。不过，王维的“京漂”生涯还是挺值的。他在京城结识的众多上流社会的知名人士，成为他在科举考试中胜出的人际关系基础。21岁那年，他便考中了状元。王维算是“京漂族”中的佼佼者。

——杜甫——

“落第高才苦长安”

与王维比起来，杜甫的“京漂”处境就差多了。从35岁至44岁，杜甫在长安整整漂泊了十年，多次参加科举考试均未及第。父亲



唐朝的“京漂族”

◎ 谢志东

去世后，他断了生活来源，连吃饭都成了大问题。迫于生计，他只好从野外采来一些草药，到长安城里摆地摊。有时候卖药挣不到一天的伙食费，就只能到朋友家去蹭饭吃。他在《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一诗中对这段穷困生活描述道：“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辛。”

杜甫困居长安期间，不断向权贵投诗，希望得到他们的推荐，但收效甚微。40岁那年，他进献的《三大礼赋》终于受到了唐玄宗的赞许，命其待制集贤院。“待制”相当于获得了当官的资格，但还得等候任用。直到44岁时，杜甫才被授了个右卫率府胄曹参军的小官职。然而，杜甫上任没几天，就爆发了“安史之乱”，他又失业了。

——孟浩然——

“京漂族”中的失败者

杜甫“京漂”十年，总算还获得过一个小官职，比起孟浩然已

属幸运者了。孟浩然“京漂”时间虽然只有一年多，但毕竟是空手而归。孟浩然40岁那年到达长安后，曾在当时的最高学府太学即席赋诗，满座皆为之倾倒。可在科举考试中，他却名落孙山。

落榜后的孟浩然本来有过一次极好的表现自己才华的机会，可惜他未能把握住。一天，好友王维私下里邀他到官署内游玩，不料唐玄宗忽然驾临。孟浩然慌忙躲到床底下避驾。王维不敢隐瞒，乖乖地将实情告诉了玄宗。玄宗便让孟浩然出来相见，问他有什么诗作。孟浩然便吟诵了自己的《岁暮归南山》。当他吟至“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时，玄宗大为不爽，说：“你自己不来求取功名，我也未曾嫌弃过你，你怎么诬陷我呢？”于是被放逐回家。这么好的一次机会，只因吟诗不当给糟蹋了。孟浩然显然是“京漂族”中的失败者。

（摘自《视野》2010年第4期，

菲尘图）